**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**

**「Logo設計徵件」簡章**

1. **計畫背景：**

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基金會)於108年12月26日正式成立為國內第一個專責原住民族語言研發之機構，以「推廣、發展、研發、保存」為核心宗旨。透過本次徵件向各界設計高手徵求本基金會之形象識別，期能結合語言傳承之意象，傳達本基金會宗旨及品牌意象，作為未來形象推廣及宣傳活動使用。

1. **活動目的：**

活動以公開徵件方式遴選出具有特色之標誌，將做為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未來企業形象識別Logo，可廣泛用以運用於網站、文宣及活動，宣傳、識別、展現本基金會形象。

1. **主辦單位：**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
2. **承辦單位：**左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3. **參賽資格：**
4. 凡具中華民國國籍即可參加，可以個人名義參加，不得以公司行號、團體報名。
5. 本計畫主辦單位員工不得參與提案。
6. **徵選期程**
7. 收件日期：109年9月24日至109年11月5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8. 評審期間：109年11月上旬。
9. 得獎公告：預計於109年11月底。
10. **報名方式**
11. 請於「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官網」下載簡章及報名表，於報名截止日期前，將以下報名資料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承辦單位。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接受報名。
12.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官網(簡章下載)：https://site.ilrdf.org.tw/
13. 收件地址：106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17號3樓，「Logo設計徵件 收」。
14. 作品規格：本次活動徵件不限手繪、電腦繪圖，每人限投3件作品。
15. 電腦繪圖稿件或手繪稿件皆須置入報名資料附件二中，一律A4紙張規格，以彩色圖像呈現。
16. 圖面設計內容需含Logo標誌、標準字(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)，Logo與標準字排列方式不限直式、橫式。
17. 設計主題限15字以內，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限100~400字以內。
18. 電腦繪圖輸出：尺寸為18x18公分，完稿作品四邊各留2公分邊框，輸出300dpiJPG檔及AI檔或PSD檔(不小於8M)存於光碟，完稿作品需加註標準色(CMYK標色)。
19. 手繪圖稿：請直接繪製於報名資料附件二中，框線尺寸為18x18公分，並掃描成電子檔燒錄至光碟中。
20. 報名檔案請依規定命名，命名方式：參賽者姓名Logo.附檔名，例如：王小明Logo.ai、王小明Logo.psd、王小明Logo.jpg。
21. 統一由掛號或快遞寄送報名資料及光碟。
22. 報名資料應含：
    1. 紙本文件：報名表（附件一）、Logo基本系統平面圖稿（附件二）、設計創作理念（附件三）
    2. 光碟資料：報名資料電子檔、圖像電子檔。
23. **評審辦法**
24. 評審流程
    * + - 初審：由承辦單位徵件小組進行資格審查，審查投稿資料是否完整並符合規定，符合的稿件將進入複審階段。
        - 複審：由本基金會代表及聘請外部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。
25. 評分標準
    * + - 主題切合性（特色精神、代表性、意象表達、辨識效果）佔40%，視覺美感(色彩、整體造型）佔40%，原創性20%。
26. 獎項分配：
    * + - 首獎1名：獎金6萬元，獎盃乙座。
        - 優選3名：獎金1萬元，獎狀乙紙。
        - 入圍10名：獎狀乙紙。
27. **注意事項**
28. 各項參賽文件未於期限內繳交齊全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29. 參加者應保證參選作品符合規格，並未曾公開發表、出版及於其他競賽類或非競賽類活動中獲獎。
30. 參選作品應具有原創性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或剽竊他人作品，不得仿冒或侵犯他人著作權與肖像權。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及侵害第三人權利時，悉由參加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，概與本基金會無關。本基金會若發現參選者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之虞者，得取消其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作品，取消其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。
31. 得獎者若經查證不符本競賽之參賽資格或個人資料填報不實者，得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返還獎金、獎狀，獎位不另遞補。
32. 本競賽前三名之得獎者，將以不重複為原則。
33. 獲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本基金會所有，創作者保證不向本基金會行使著作人格權。本基金會得就本著作有為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發行、散布、出版、出租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及其他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，除獎金外，均不另致酬。
34. 基於參賽者管理、報名管理、活動期間身分確認、活動聯繫、寄送獎品、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，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賽者之個人資料。為避免無法聯繫影響相關權益，參賽者必須提供詳實之個人資料。
35. 獎金之給付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依現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扣繳所得稅款。
36. 作品需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上傳至活動相關網頁，供大眾票選。
37. 未得獎作品，不另行通知，恕不退件，請自留底稿。
38. 本活動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將依主辦單位於官方粉絲專頁修正公告之內容為準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39. **聯絡方式**

左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

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Logo設計徵件專案小組

電話：(02)2781-0111#212沈小姐

E-mail：[sharon@randl.com.tw](mailto:sharon@randl.com.tw)

1. **參考資料**
   * + -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：https://site.ilrdf.org.tw/
       - 族語E樂園：http://web.klokah.tw/
       - 原住民族16族簡介(原住民族委員會官網)：<https://www.cip.gov.tw/portal/cateInfo.html?CID=8F19BF08AE220D65>
       - 原住民族線上字典：<https://e-dictionary.apc.gov.tw/index.html>

**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**

附件一、報名表

參賽編號：

**「Logo設計徵件」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稱 |  | | |
| 姓名 |  | 原住民族身分 | □否／□是，族別：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連絡電話 |  |
| E-mail |  | | |
| 通訊地址 |  | | |
| 年齡 | □20歲以下□21-30歲 □31-40歲 □41-50歲□51-60歲 □60歲以上 | | |
| 服務單位  就讀學校 |  | | |
| 職業別 | □學生 □自由業 □服務業 □製造業 □金融業 □大眾傳播  □建築／營造 □資訊業 □軍公教 □貿易業 □其他： | | |
| 從哪裡得知訊息 | □Facebook □網路廣告 □文宣品 □E-mail □親友介紹 □其他： | | |
| 參賽作品著作權  簽署聲明  ＊請務必簽署本表，方視為有效報名 | 1.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(以下稱辦理單位)基於辦理「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 Logo設計徵件」活動之需要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性別、出生年、電話、E-mail與地址等可識別之個人資料，並承諾遵守本活動辦法之相關規範，活動結束後1年內由辦理單位逕予銷毀。 2. 本次報名競賽之作品均為「未曾公開發表者」或「未曾在其他比賽獲獎者」之作品，且絕無抄襲他人作品或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等情事。如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，本人願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。 3. 本人並同意本次競賽作品如獲獎，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，並保證不向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主辦單位得就本著作有為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發行、散布、出版、出租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及其他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 4. 參賽者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參賽者創作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肖像權或其他違法之情事，如有抄襲仿冒、虛偽隱匿之情事，經評審認定或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證實確有該等情事後，主辦機關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及收回獎品，並由參賽者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，概與主辦及承辦單位無關。 5. 本人已詳細參閱競賽辦法且同意相關規定，並保證所有填報資料正確無誤。   參賽者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親簽）  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
| 報名文件  自我檢測表  \*由參賽者自行確認 | □報名表（附件一）  □Logo基本系統平面圖稿（附件二）  □Logo用色標準、設計創作理念說明（附件三） | | |
| 報名文件  承辦單位確認表 | □報名表（附件一）  □Logo基本系統平面圖稿（附件二）  □Logo用色標準、設計創作理念說明（附件三） | | |

**Logo基本系統平面圖稿**

附件二、Logo基本系統平面圖稿

參賽編號：

|  |
| --- |
| ※基本系統(含Logo標誌、標準字、標準色)，圖面限制18x18公分。 |

**Logo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**

附件三、設計創作理念

參賽編號：

|  |
| --- |
| 設計主題： |
| 用色標準：電腦圖稿請標註CMYK色號，手繪圖稿請填寫用色。 |
| Logo設計理念說明限100-400字內： |